

少林武术教育的历史与发展对策

刘海超¹, 王晏²

(1. 河南省登封市少林塔沟武术学校,河南 登封 452491; 2. 郑州工程学院 体育部,河南 郑州 450052)

摘要: 少林武术教育对少林武术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产生了巨大影响。少林武术虽已实现了制度化教育,但在教育制度、课程建设等方面还存在诸多问题。探讨了少林武术教育的发展方向,提出了民族传统体育教育规范化发展的设想。

关键词: 少林武术教育; 课程建设; 民族传统体育; 中国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4)05-0069-03

The history and developmental countermeasure of education of Shaolin Wushu

LIU Hai-chao¹, WANG Yan²

(1. Shaolin Tagou Wushu School of Henan Dengfeng, Dengfeng 452491, China;

2.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Zhenzhou Engineering Institute, Zhenzhou 450052, China)

Abstract: Education of Shaolin Wushu plays an important function on development of Shaolin Wushu. Shaolin Wushu has a system education, but its education rule and course designing show some problems.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Shaolin Wushu, and puts forward suggestion of standardization development of ethical physical education.

Key words: Shaolin Wushu education; course designing; ethical physical education; China

“天下武功出少林”,少林武术是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其1500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丰厚的文化积淀,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一朵绚丽的奇葩。改革开放后少林武术影响迅速扩大,水平不断提高,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特别是少林武术教育带动全国形成的独特的“武校教育现象”,影响波及海内外,有效地促进了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用教育学的方法对少林武术发展的历史与现状进行研究,探讨教育在少林武术发展过程中的作用,研究少林武术教育面临的困难与对策,有利于我国民族传统体育的发展,对我国武术争取进入奥运会有着积极的意义。

1 少林武术教育的沿革与发展

对历史资料研究发现,在1500多年的发展过程中,教育始终是少林武术发展的动力,对少林武术的传承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少林武术水平的提高产生了巨大影响。教育的发展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少林武术的兴衰。

公元527年印度高僧达摩在少林寺效仿我国劳动人民锻炼身体的各种动作创编的“罗汉十八手”被认为是少林拳的雏形,达摩向僧人传授“罗汉十八手”的过程也被认为是少林武术教育发展的初始阶段。如果说初始阶段的少林武术教育规模十分有限,只是少数僧人参与的活动,教育过程也

十分简单,仅仅是一些简单动作模仿的话。到了唐朝武德年间少林武术教育已经有了较大发展。当时少林武僧因帮助李世民平服王世充有功,被准许演练僧兵,自立营盘,僧徒多达二千人,每日清晨“僧众同起、冬练三九,夏练三伏”,使少林武术规模不断扩大,水平逐步提高,僧众练武趋于制度化。应当说当时的“自立营盘,演练僧兵”等措施使少林武术教育形成了准军事化的教育形态,初显制度化教育端倪,促进了少林武术的发展,使少林武术名声大振。

如果说唐朝的少林武术教育为少林武术发展打下了基础,宋朝少林武术教育的发展则促进了少林武术提高到更高的水平。北宋初年,少林寺富居和尚邀集全国18家武术名手到少林寺,历时3年认真钻研武术技艺,编纂出少林武术史上第一部武术教育专著《少林拳谱》。《少林拳谱》的编纂丰富了少林武术教育的内容,为少林武术教育提供了文字和图谱教材,提升了少林武术教育的水平,使少林武术教育更加规范,为少林武术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少林拳谱》内容集各家之长,详细描绘了少林拳的套路动作,为少林武术的传承奠定了基础。《少林图谱》的编纂表明宋代的少林武术教育已注意了教学与研究相结合,发展到了较高的层次。

明代、元代,少林寺成为群英会武的场所,史料记载“少林面积五顷四,外分四院都练拳”。全国各地少林寺的数量

发展到 10 所,教育规模更大,且多部武术专著问世。史料研究表明,从唐朝武僧把少林拳图谱绘制在墙上,成为后来编纂少林武术教材的雏形,到唐朝第一部少林武术专著完成开始,明朝、元朝有多部武术专著相继问世。《少林宗法》、《少林拳秘传》、《少林棍解》、《达摩五拳经》、《禅杖图解》等都广泛流传。这些书籍不仅有拳、棍、禅杖、剑、鞭等各种拳法,器械动作图解和动作要领,还有练习方法和理论研究,如《少林戒的释义》、《少林七十二艺练法》等,形成了较为系统的教材体系,使少林武术在这一时期得到了快速发展,呈现出极高的水平。

清代我国学校教育快速发展,但由于统治阶级禁止民间习练武术,限制了武术的教育和传播,少林武术的发展受到了影响。清末民初少林武术开始大规模向民间传播,当时河南和部分省市建有武术馆,少林武术教育得以延续,形成了更多的门派。

2 少林武术的制度化教育

学校教育是现代制度化教育的核心。我国虽在夏朝就出现了教授武术的学校,唐朝开始实行武举制,但当时的教育与现代制度化教育差别甚大。辛亥革命前后“精武体操学校”和“国立国术专科学校”的设立可以说是我国武术教育制度化的先驱。查阅历史资料,少林武术虽因《少林拳谱》的广泛流传和少林武僧的威猛英勇而名扬天下,史有“天下武功出少林”之说,但关于少林武术进入学校教育的相关记载很少,这与少林武术作为寺院文化主要在少林寺及其周边地区发展,在长期的发展进程中形成了以少林寺为中心、以武僧为主体、以师傅带徒弟为主要形式,带有相对封闭特点的教育形态有关,与近代我国学校教育快速发展时期,统治阶级禁止民间习练武术有关,也可能与少林寺武僧进入各级各类学校任教困难有一定关系。所以,尽管历史上少林寺曾采取“公开比武三年、广纳贤士”等多种方法加强对外交流,并在元代就接纳日本僧人进寺学习武术,接受俗家弟子学习武术,扩大了少林武术的教育规模,在 1942 年少林寺也曾创办了少林中学,让学生利用业余时间学习武术,但由于少林武术教育长期保持着与日常生产、生活的密切联系,武术技艺一直作为少林寺武僧保护寺院、抵御外敌所必须的生活技能,很晚才形成社会化的教育机构(武术馆)和制度化的教育行为,所以笔者认为,少林武术教育在近代学校教育普遍快速发展的时期,基本保持了非制度化的教育形态,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少林武术的发展与普及。

新中国建立后,党和国家对武术教育高度重视,促进了武术运动快速发展。1953 年贺龙同志提出了对武术“发掘、整理、提高、推广”的方针,武术被国家体委列为推广项目。1954 年武术被列为体育院系必修课,1958 年体育学院武术系成立,但解放后至改革开放前少林武术并没有得到快速发展,可能与以少林寺为基础的少林武术教育带有较为浓厚的宗教特点,与我国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发展原则不符有关。

改革开放后,国家制定的《义务教育法》、《教育法》、《民办教育促进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明确了民办教育的性质、

地位,促进了少林武术教育的快速发展。1978 年我国开始出现民办少林武术学校,1982 年电影《少林寺》的播映,激发了广大青少年的习武热情,使得少林武术教育的规模不断扩大。以少林寺武僧为代表的传统武术教育扩大了教育面,打开了山门,走出了国门,在世界十几个国家创办了少林武术学校,进一步扩大了少林武术的影响。少林武术进入大学教材,为少林武术教育拓宽了视野。民办少林武术学校快速发展,培养出大批武术人才,在一定意义上形成了少林武术教育的主体,真正实现了少林武术的制度化教育。目前,少林武术教育形成了以少林寺武僧团为传统武术传习代表,以民办武术学校为制度化教育主体,以民间群众自发习武为辅助的多元化的少林武术教育形态。据统计,目前我国现有各级各类少林武术学校数百所,在校学生达数十万人,涵盖了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到大专教育(部分学校还设有留学生教育)的各级各类教育体制。少林武术教育的发展,满足了社会需求,促进了少林武术的发展和提高。

3 当前少林武术教育面临的问题

制度化少林武术教育与传统的少林武术教育在教育目的、教学形式、教学内容等各方面都存在巨大差别。所以少林武术虽然在形式上实现了制度化教育,但并不说明少林武术教育就真正跟上了现代化教育的步伐。客观的说我们对民族传统体育制度化教育尚缺乏深入的理论研究,对民族传统体育如何与现代教育接轨,教育过程中如何处理二者的关系等问题等还有待进一步研究。

课程建设是少林武术教育亟待解决的问题。历史上我国少林武术教育没有形成制度化教育,也就谈不上教学大纲、教学计划等各种教学文件,因此也就无从谈起课程建设。目前,少林武术和我国各种形式的武术教育普遍存在没有武术课程标准(教学大纲)的现象。没有统一的课程标准,各学校武术课程的设置、教学进度、教学内容、评价方法与标准、教材的选用等均无章可循,因此教学中就难免出现各自为政的现象。另外,一些学校把武术学校的课程建设简单地理解为基础教育课程加武术特色教育,造成了武术学校的文化课教学与武术课教学互斥,弱化教学效果,影响教学质量。

现代教育制度不仅仅是教育的各种机构与组织,还包括教育机构与组织赖以存在和运行的一整套规则。目前,我国武术教育规章制度不健全的情况较为普遍,相当一部分少林武术学校也存在不健全的问题,还有部分学校为适应市场经济的需要,在执行政策和规章制度时表现出很大的灵活性,却忽视了政策、规章和制度的强制性,使得规章制度形同虚设。另外,部分武校忽视了自身运行机制、管理体制、教育形式、教学内容、招生对象与普通学校的差别,采用了拿来主义,全盘照搬了普通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造成制度与实际情况不符,降低了制度的适应性。

我国武术教育历来重视对人才的培养,重视“德行”教育,教学中既重视武术技能传授,又重视道德规范和武德思想的教化。但调查发现部分武校学生的学习目的并不十分明确,相当一部分学生认为上武校就是为了学习武术技艺,

单纯把武术作为一种技能来学习,忽视了武术教育的育人功能,忽视了武术学校教育中的文化课学习和思想品德课的学习。武术学校的学员大多是中、小学生,正是人生观、世界观形成的重要时期,如果在这一时期不引导学生注重德、智、体全面发展,将会给这些学生的未来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

4 对策与建议

少林武术教育在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教育中具有典型的代表性,1500多年来教育对少林武术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改革开放后少林武术教育实现了向制度化教育的转变,实现了规模扩张,下一步应加快向规范管理转型。要尽快提高各级各类武术学校的教育水平,教育行政管理部门首先必须重视民族传统体育教育的发展,采取检查、评估等方法促进武术教育规范化发展。

武术教育应按照素质教育的要求,本着保证基础、发展个性、育其所长的原则对学生进行教育,应使学生全面发展、个性突出、有一技之长。应加强文化基础教育,切实解决好基础教育与特色教育的关系。

加强思想品德教育,使武校学员进一步明确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努力做到德、智、体全面发展。

课程建设是规范民办武术学校发展的重要内容,是体现民办武术教育特色的核心内容,是保证教育质量的关键内容。国家和各省市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应尽快针对武术学校

的具体情况制定课程标准,进一步加强武术学校课程建设的监管力度,规范教学内容,统一教学进度,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少林武术学校以民办为主,应认真学习《民办教育促进法》,深化学校管理体制、教学方法等的改革,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办学层次,使少林武术教育尽快跟上现代教育发展的步伐。

参考文献:

- [1] 张国臣.中国少林文化学[M].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9.
- [2] 张志勇.中国武术思想概论[M].郑州:河南大学出版社,1998.
- [3] 全国十二所重点师范大学.教育学基础[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2.
- [4] 崔炎泰.中岳嵩山[M].郑州:黄河水利出版社,1999.
- [5] 韩志芳.民族传统体育与奥林匹克运动[J].体育学刊,2002,9(2):53-55.
- [6] 邱丕相,郭玉成.武术在国际传播的历史、现状与未来[J].体育学刊,2002,9(6):59-62.

[编辑:李寿荣]